

附件1

(广东省) 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内科瑞矿评字(2021)第021号

内蒙古科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花园商业4楼

邮编: 010010

电话: 0471—4664383

15047887599

传真: 0471—4969533

<http://www.nmgkr.com>

E-mail: [nmgkrzcp@163.com](mailto:nmgkrzcp@163.com)

## (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摘要

内科瑞矿评字(2021)第021号

**评估机构:** 内蒙古科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委托人:**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评估对象:** (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

**评估目的:**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拟处置“(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需对该采矿权出让收益进行评估,本项目即为实现上述目的而向评估委托人提供“(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参考意见。

**评估基准日:** 2021年1月31日

**评估日期:** 2021年1月14日至2021年2月5日

**评估方法:** 收入权益法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拟挂牌出让的矿区面积0.1791平方公里;评估基准日保有建筑用砂原矿资源储量83.08万立方米,其中控制的资源量29.64万立方米、推断的资源量矿石量53.44万立方米;矿区开采剥离量41.82万立方米;可信度系数1.00,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调整后):建筑用砂83.08万立方米,剥离物41.82万立方米,采矿回采率为98%,评估利用可采储量:建筑用砂77.49万立方米,剥离物40.98万立方米;生产规模:建筑用砂原矿20.00万立方米/年,废岩土混入率1.00%;评估计算年限3.91年;产品方案为建设用砂砂精矿(含砂率81.05%,选矿回收率90%,年产砂精矿14.59万立方米)及综合利用粉质粘土(年产量10.47万立方米);不含税销售价格:建设用砂砂精矿147.79元/立方米,粉质粘土原矿22.12元/立方米;采矿权权益系数4.20%,折现率8%。

**评估结论:** 本评估机构在尽职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的基础上,依据科学的评估程序,选取合理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参数,经估算“(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即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为294.64万元,另有综合利用粉质粘土出让收益评估价值31.66万元,共计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326.3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陆万叁仟元整(见附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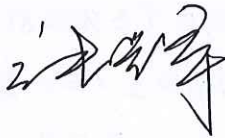
**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计算结果：**根据湛江市自然资源局于2019年3月15日发布的《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湛江市市县级发证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发布的公告》，石英砂（建筑用砂）原矿采矿权出让收益基准价为1.13元/吨·矿石可采储量，砖瓦用粘土矿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为0.81元/吨·矿石可采储量。该矿建筑用砂可采储量为77.49万立方米，体重为1.67吨/立方米；粉质粘土剥离物可采储量为40.98万立方米，体重参考砖瓦用粘土矿1.95吨/立方米。由于湛江市没有发布粉质粘土的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本次评估参考相近矿种砖瓦用粘土的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计算粉质粘土的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则（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为210.96（ $77.49 \times 1.67 \times 1.13 + 40.98 \times 1.95 \times 0.81$ ）万元。小于本次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326.30万元。

**评估有关事项声明：**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评估结果公开的，自公开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评估结果不公开的，自评估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超过有效期，需要重新进行评估，如果使用本评估结论的时间超过本评估结论使用的有效期，本公司对使用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以及报送有关主管机关审查而作。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未经委托方同意，不得向他人提供或公开。除依据法律须公开的情形外，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的媒体上。

**重要提示：**以上内容摘自《（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请认真阅读该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全文。

法定代表人：张 辉



项目负责人：冯 霖



项目复核人：张 辉



内蒙古科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

(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报告正文

1. 评估机构.....	1
2. 评估委托人.....	1
3. 评估目的.....	1
4.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
5. 评估基准日.....	2
6. 评估依据.....	3
7. 评估原则.....	4
8. 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概况.....	4
9. 评估实施过程.....	9
10. 评估方法.....	9
11. 评估所依据资料.....	10
12. 技术参数的选取和计算.....	10
13. 经济参数的选取和计算.....	13
14. 评估假设.....	15
15. 评估结论.....	15
16. 评估有关问题的说明.....	17
17. 特别事项说明.....	17
18.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	18
19. 评估报告日.....	18
20. 评估人员.....	19

**第二部分：报告附表**

附表一 (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计算表.....20

附表二 (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可采储量估算表.....21

**第三部分：报告附件 (目录见附件处)**

## (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内科瑞矿评字(2021)第021号

受雷州市自然资源局委托,根据国家有关采矿权评估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试行)的公告》、《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中的要求,对“(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进行了尽职调查与询证,收集资料与评定估算,并对该采矿权在2021年1月31日所表现的评估价值做出了反映。现将该采矿权评估情况及评估结论报告如下:

### 1. 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内蒙古科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与二环路交汇处金花园1号楼商业4层房屋406

法定代表人:张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27438812757

探矿权采矿权评估资格证书编号:矿权评资[2002]021号

### 2. 评估委托人

评估委托人: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 3. 评估目的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拟处置“(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需对该采矿权出让收益进行评估,本项目即为实现上述目的而向评估委托人提供“(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参考意见。

### 4.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4.1 评估对象

本项目评估对象为(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

#### 4.2 拟挂牌出让采矿权范围

根据《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实施湛江市2019年度采矿权招标采购挂牌出让计

划的通知》(湛江市自然资源局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及《采矿权评估委托书》, 拟挂牌出让采矿权矿区范围由 24 个拐点坐标圈定(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如表 1:

表 1 拟设采矿权范围拐点坐标表

点号	X	Y	点号	X	Y
1	2317433.537	37379301.597	13	2317338.516	37379405.555
2	2317575.273	37379327.946	14	2317218.197	37379410.554
3	2317685.764	37379399.972	15	2317199.877	37379482.649
4	2317672.858	37379423.630	16	2317170.167	37379523.388
5	2317543.208	37379475.293	17	2317013.313	37379447.316
6	2317545.37	37379556.654	18	2317018.173	37379418.671
7	2317533.459	37379568.572	19	2317027.16	37379379.734
8	2317519.357	37379568.138	20	2317059.131	37379307.983
9	2317500.402	373791671.151	21	2317101.79	37379208.878
10	2317381.916	37379573.362	22	2317173.1673	37379047.422
11	2317375.1671	37379513.482	23	2317261.473	37379025.217
12	2317375.413	37379465.319	24	2317354.07	37379099.938
拟设矿区面积: 0.1791km <sup>2</sup> ; 标高: +4m~+33.13 米					

#### 4.3 委托评估范围

依据《矿业权收益评估委托合同书》, 委托评估范围即拟挂牌出让采矿权范围。

#### 4.4 储量估算范围

依据经评审备案的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 2020 年 8 月编制的《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 储量估算范围位于委托评估范围内。

#### 4.5 委托评估范围内价款缴纳情况

该矿为新出让采矿权。截止评估基准日, 矿业权权属未发现争议。

### 5. 评估基准日

依据《矿业权收益评估委托合同书》,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21 年 1 月 31 日, 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的客观有效标准, 评估值为评估基准日的时点有效价值。

## 6. 评估依据

6.1 2009年8月27日修正后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6.2 国务院1998年第241号令发布、2014年第653号令修改的《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6.3 国务院1998年第242号令发布、2014年第653号令修改的《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6.4 国土资源部国土资发[2008]174号《矿业权评估管理办法(试行)》；

6.5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2020年3月31日发布的《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17766-2020)；

6.6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2020年4月28日发布的《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13908-2020)；

6.7 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公告(2007年第1号)《关于发布〈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矿业权评估准则--指导意见CMV13051--2007固体矿产资源储量类型的确定〉》；

6.8 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公告2008年第6号发布的《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2008年8月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编著的《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2008年10月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编著的《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2010年11月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编著的《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二》；

6.9 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公告2010年第5号《关于发布〈矿业权评估项目工作底稿规范(CMVS11200-2010)〉等8项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的公告》(2010年11月)；

6.10 2016年7月2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6.11 国务院国发[2017]29号文印发的《国务院关于印发矿产资源权益金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

6.12《国土资源部关于做好矿业权价款评估备案核准取消后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规[2017]5号)；

6.13 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综[2017]第35号)；

6.14 关于发布《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试行)的公告》(中国矿业权评估师协会公告[2017]年第3号)；



6.15 与雷州市自然资源局签订的《矿业权收益评估委托合同》；

6.16 关于《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的复函（粤自然资储备字[2020]93号）及其评审意见书（粤资储评审字[2020]148号）；

6.17 《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 2020 年 8 月）；

6.18 《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 2020 年 11 月）及其评审意见书（粤矿协审字[2020]47号）；

6.19 《关于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剥离物及尾泥综合利用方案的说明》（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 2021 年 1 月 28 日）

6.20 评估人员搜集的其他资料。

## 7. 评估原则

7.1 遵循独立性原则、客观性原则和公正性原则的工作原则；

7.2 遵循预期收益原则、替代原则和贡献原则等经济（技术处理）原则；

7.3 遵循矿业权与矿产资源相互依存原则；

7.4 尊重地质规律及资源经济规律原则；

7.5 遵守矿产资源勘查开发规范和会计准则原则。

## 8. 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概况

### 8.1 矿区位置、交通与自然简况

矿区位于雷州市县城 277°方位直距约 26km，纪家镇 95°方位直距约 5.6 km 处。矿区内现状主要为林地等，内部道路为土路，矿区西北部外围有水泥路与省道 S290 连接，距雷州市约 41m 车程，交通较为便利。矿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09°50'23"，北纬 20°56'39"。

雷州市地处雷州半岛腹部，东临南海，西濒北部湾，北接遂溪与麻章，南通海南。雷州市地形平缓，海拔低，地型分布以台地为主，低丘为辅，河海冲积小平原相间。地势南高北低。在南部，按东西走向兀立着仕礼岭、石茆岭、鹰峰岭、大牛岭、嘉山岭等，其中石茆岭高达 259m，是海康制高点；北部地区坡度较为平缓，均在 5°以下，海拔高度在 32~47m。东西两面临海，海岸线蜿蜒曲折，连绵 406km，滩涂面积近 150

万亩。矿区属河流阶地及台地地貌，海拔标高最低+13.67m（位于矿区北侧），最高+33.13m（位于矿区东北角），最大相对高差 19.46m，总体地势东高西低。基岩基本被第四系覆盖，地形坡度在 15°以下，局部人工开挖形成陡坎，区内多为林地，种植桉树为主。

雷州市位于北回归线以南，纬度较低，属亚热带湿润性季风气候。光照充足、热量丰富。根据雷州气象站 1982~2019 年资料：日照年平均 2003.6 小时，年平均气温 22℃，最高气温 38.5℃(出现于 1977 年 6 月 8 日)，最低气温 0℃(出现于 1975 年 12 月 2 日和 29 日)，最热月份是 7 月，平均气温 28.4℃，最冷月份是 1 月，平均气温 15.5℃。年温差明显，为 12.9℃左右。年积温约 8382.3℃。无霜期达 364 天。雨量充沛。干湿明显，年平均降雨量 1536.2 mm；年平均蒸发量 1690.5mm，最大日降雨量 273.8mm（2004 年 7 月 19 日）。降雨年际变化大，相对出现干湿季。雨季为 6~9 月，以南风为主；旱季为 11 月至次年 3 月，以北风为主。市内区域降雨不均匀。东部、中部、北部为多雨区。而西部、南部为少雨区。内陆为多雨区。沿海为少雨区。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84%，风速 3.6m/s。矿区西侧及南侧为河流，宽约 3~25m，南侧窄西侧宽，水深约 0.5~1m，表面河流流速为 0.5m/s。

矿区地处雷琼地震带，近场区与远场区的地震活动频繁。据湛江市地震局资料记载，湛江市境内自 1356 年有地震记录以来至 1999 年共发生有感地震 78 次，其中历史有感地震（1356~1949 年）64 次（震级  $M_s \geq 4.5$  级 14 次，最大为 5.75 级）；现代有感地震（1950~2006 年）14 次。显示出本区的隐伏断裂仍有明显的活动性。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资源储量核实区设计基本地震动加速度值为 0.10g，地震动反映谱特征周期为 0.35s。

雷州市位于祖国大陆最南端的雷州半岛中部。东濒南海，西靠北部湾，北与湛江市郊、遂溪县接壤，南与徐闻县毗邻。南北长 83km，东西宽 67km，总面积 3664.44 平方公里。全市常住总人口 148 万，辖 21 个镇（街），境内有 11 个国营农林盐场，雷州城为市人民政府所在地，面积 40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20 万。

雷州市沿海水质优良，海洋渔业资源非常丰富。支柱产业有海水养殖、海洋捕捞、育苗孵化、水产品加工；雷州市水产品加工与流通业发展迅速，产业结构日趋优化；雷州市拥有丰富的油气资源和海洋能源。乌石油气田正在开发利用，东里风电新能源、乌石临港产业园、大唐国际火电等临港产业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带动雷州海洋经济的发展。雷州市地处亚热带，土地肥沃，农业资源十分丰富，以盛产水稻、糖蔗、花

生、芒果、菠萝、香蕉、西瓜、蔬菜等农作物闻名于世。全市建立起粮食、甘蔗、水产、珍珠、畜牧、水果、蚕桑和北运菜、林业等 8 大基地，使“三高”农业不断发展。雷州市矿产资源较丰富，主要有：地下热水、铁、钛铁矿、独居石、磷钇矿、锆英石、金红石、铝、砖瓦用粘土、玄武岩、玻璃用砂、硅藻土、膨润土、泥炭、火山灰、建设用砂、水泥配料粘土、水泥用凝灰岩等。

## 8.2 地质工作概况

1959 年广东省地质局 750 队开展了湛江幅 1:20 万水文地质普查工作。

1962 年，广东省地质局区域地质测量大队完成了 1:20 万湛江幅区域地质测量，提交了文字报告和地质图

1972 年，广东省地质局区域地质调查大队和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一大队共同编写了 1:20 万湛江幅区域地质调查报告，为评估区内提供了基础性地质资料

1979~1981 年广东省地质局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一大队进行 1:20 万湛江幅区域水文地质普查。

1981 年，广东地质局水文工程地质二队完成了 1:20 万雷州半岛区域水文地质普查报告及综合水文地质图。

1990~1992 年，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进行了 1:50 万广东省地质灾害调查。

1991~1993 年，广东省地矿局水文工程地质一大队进行了 1:50 万广东省环境地质调查。

2002 年，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完成了湛江市雷州半岛地质灾害调查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与区划，提交了文字报告及图件。

2005 年，湛江市国土资源局完成了湛江市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2006—2020 年)。

2014 年 2 月，广东省地质局完成了《珠江三角洲及周边地区地面沉降地质灾害监测成果报告(雷州半岛地区)

2020 年 5 月，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编制了《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该报告提交了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拟设立矿区范围内累计查明建设用砂矿原矿资源量为 83.86 万立方米，含砂率 81.05%，淘洗后精矿矿石量 67.35 万立方米。其中控制资源量为 29.64 万立方米，精矿矿石量 23.89 万立方米。该报告已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经广东省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评审，出具《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粤资储评审字[2020]148 号)，且于 2020 年 11

月2日经广东省自然资源厅以(粤自然资储备字[2020]93号)备案。

### 8.3 矿区地质概况

#### 8.3.1 地层

根据现场勘查,矿区内地层主要为第四系北海组(Qb)和湛江组(Qz)。

第四系北海组(Qb):地表广泛分布,主要由浅黄色、土黄色粉质粘土,含泥中细砂,浅黄色、黄褐色粉质粘土组成。矿区范围内KCI号、KCII号矿体位于此层。该层厚1.7~17.3m。

第四系湛江组(Qz):位于北海组以下,主要由杂色粉质粘土、浅黄色含泥中细砂、浅黄色粉质粘土以及深灰色粉砂等组成,其中杂色粉质粘土顶界一般是湛江组与上伏北海组的分界。矿区范围内KCIII号矿体位于此层上部,杂色粉质粘土以下。

#### 8.3.2 构造

矿区范围均被第四系北海组(Qb)覆盖,区内断裂构造不发育。

#### 8.3.3 岩浆岩

矿区范围内未见有岩浆岩出露,钻探未揭露岩浆岩。

### 8.4 矿产资源概况

#### 8.4.1 矿体特征

矿体赋存于北海组(Qb)和湛江组(Qz)中,呈层状、似层状产出,共有矿体3个。矿体覆盖层、底板、围岩主要为第四系冲洪积层粉质粘土。I号矿体覆盖层主要为土黄色、黄褐色粉质粘土(层号1),厚度约0~2.5m,围岩及底板为浅黄色、土黄色、浅褐色粉质粘土(层号3),厚度0.4~7.8m。II号矿体覆盖层围岩主要为浅黄色、土黄色、浅褐色粉质粘土(层号3),厚度约0.8~2.5m;底板为灰白色、紫红等杂色粉质粘土(层号5),厚度0.4~7.8m。III号矿体覆盖层为灰白色、紫红等杂色粉质粘土(层号5),厚度0.4~7.8m。

#### 8.4.2 矿石质量特征

矿石呈浅黄色、灰白色,砂状结构,层状构造,矿物成分以石英为主,石英无色,透明~半透明,次浑圆状含少量长石和微量暗色矿物。按细度模数划分,平均为1.95,以细砂(1.6~2.2)为主。通过将矿体单工程的含泥量数值用样品长度加权求取,KCI号矿体含泥量为19.77%,KCII号矿体19.41%,KCIII号矿体含泥量13.06%。采用各矿体的含泥量用矿石量加权求矿区矿体总含泥量,采矿权范围内矿体总含泥量为18.95%。

#### 8.4.3 矿石物质特征

砂矿主要矿物成分为石英,采矿权范围内天然砂含泥量为 18.95%;砂矿粒度集中在 1.18~0.15mm 之间,占总量的 54.84%。颗粒级配属 3 区,细度模数 1.95。表观密度 2622kg/m<sup>3</sup>,松散堆积密度 1396kg/m<sup>3</sup>,空隙率 46.8%。

#### 8.4.4 矿石类型及品级

按矿石的自然状态,本矿床属天然砂矿床,以细砂为主,级配良好,含泥量 8.43~29.71%,采矿权范围内矿区矿体平均含泥量为 18.95%。有害物质氯化物以 (Cl<sup>-</sup>计)含量为 0.002%,硫酸盐及硫化物(以 SO<sub>3</sub> 计)含量为 0.11%~0.20%,矿石必须经淘洗过筛后,才能满足建设用砂的基本要求,淘洗过筛后,矿石含泥量<5%,级配良好,以细砂为主,细度模数 1.95,矿石为 III 类(三级品)。

#### 8.4.5 矿石加工技术性能

矿床地下水位以上部分采用挖掘机直接挖掘后淘洗,地下水位以下部分适宜水下露天开采,用抽砂机采出的石英砂矿石过筛,可获得含泥量<5%,有害物质含量<0.5%的建设用砂,直接销售给建筑市场。砂矿采选工艺简单,无需设尾矿库。

### 8.5 矿床开采技术条件

#### 8.5.1 矿区水文地质

拟设置采矿权开标标高+4m~+33.13m,最低开采标高+4m,拟设置采矿权范围内地形最低标高为+13.67m,侵蚀基准面标高 11.5m。矿体开采部分为负地形开采,I 号矿体以及 II 号矿体+11.5~+26.5m 位于当地侵蚀基准面以上,有利于地表排水;II 号矿体+4~+11.5m 以及 III 号矿体位于侵蚀基准面以下,矿坑内充水不能自排,需要借助于水泵抽排将矿坑内充水排出,故矿区水文地质条件总体为中等。

#### 8.5.2 工程地质

矿坑所处区域地形相对平缓,地貌简单,矿坑周界力学边界较平稳;土层产状平缓,地质构造简单。矿区工岩土体主要为松散岩类,矿坑由松散岩类组成;矿体及围岩的物理机械性能较差,但矿床可露天开采。该矿区工程地质条件为中等类型。

#### 8.5.3 环境地质

矿区地貌类型单一,地形简单,低缓平坦,有利于自然排水,年均降雨量小,气温温差变化小;地质构造简单,断裂构造不发育,矿层产状平缓稳定,地层岩性单一;I 号矿体以及 II 号矿体+11.5~+21.3m 位于当地侵蚀基准面以上,有利于地表排水,II 号矿体+8.9~+11.5m 以及 III 号矿体位于侵蚀基准面以下,矿坑内充水不能自排,

充水含水层富水性中等，透水性好，地下水补给条件良好，地表水体发育。矿体围岩以松散岩类为主，强度低，稳定性较差。但矿山开采深度不大，采矿引发的地质灾害规模小，对地质环境影响轻微。矿石不易分解有害组分，矿坑水水质良好，对水土资源无污染，矿山的环境地质条件复杂程度级别为中等。

#### 8.5.4 开采技术条件小结

矿区地貌属河流阶地及台地地貌，拟设采矿权开采标高+4.00~+33.13m，矿体开采部分为负地形开采，I号矿体以及II号矿体+11.5~+26.5m位于当地侵蚀基准面以上，有利于地表排水，水文地质条件简单；II号矿体+8.9~+11.5m以及III号矿体位于侵蚀基准面以下，不利于排水。矿体围岩以松散岩类为主，强度低，稳定性较差。水文、工程地质条件中等。环境地质条件中等。矿床开采技术条件属水文、工程、环境地质条件为中等的复合类型。

#### 8.6 矿区现状

该矿山为新设矿山，矿区尚未进行开采。

### 9. 评估实施过程

9.1 2021年1月14日，雷州市自然资源局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以公开选择我公司承担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工作。并于2021年1月25日与我公司签订了《矿业权收益评估委托合同》；

9.2 2021年1月15日至2021年1月25日，我公司评估人员对委托评估采矿权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待评估采矿权的情况，收集了与该采矿权有关的评估资料；

9.5 2021年1月26日至2021年2月3日，评估小组依据评估收集到的评估资料，确定评估方案，选取评估参数，进行采矿权评估；

9.6 2021年2月4日，提出评估报告初稿并经公司内部三级复核；

9.7 2021年2月5日，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评估报告。

### 10. 评估方法

根据《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试行）》及《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对于具备评估资料条件且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评估的，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通过比较分析合理形成评估结论。

依据上述文件，采矿权评估可使用基准价因素调整法，交易案例比较调整法，收入权益法及折现现金流量法。因基准价因素调整法的细则尚未出台，故无法采用基准

价因素调整法；目前未收集到该地区可类比的案例，故无法采用交易案例比较调整法；鉴于“（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采矿权出让期限为3.91年，且该矿储量规模为小型，不适用折现现金流量法，根据《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试行）》，确定本次评估方法为收入权益法。

计算公式为：

$$P_1 = \sum_{t=1}^n \left[ SI_t \frac{1}{(1+i)^t} \right] \cdot K$$

式中： $P_1$ — 采矿权评估价值；

$SI_t$ — 年销售收入；

$K$ — 采矿权权益系数；

$i$ — 折现率；

$t$ — 年序号 ( $t=1, 2, 3, \dots, n$ )；

$n$ — 计算年限。

## 11. 评估所依据资料

评估指标和参数的取值主要依据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2020年8月编制的《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以下简称《储量核实报告》）及其评审意见书（粤资储评审字[2020]148号）及评审备案的复函（粤自然资储备字[2020]93号）、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2020年11月编制的《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以下简称《开发利用方案》）及其审查意见书（粤矿协审字[2020]47号），以及评估人员收集的其他资料确定。

## 12. 技术参数的选取和计算

### 12.1 参与评估的保有资源储量即出让收益评估利用资源储量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2020年8月编制的《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拟招标采购挂牌出让矿区范围内保有建筑用砂原矿资源量83.08万立方米，其中控制资源量为29.64万立方米，推断资源量为53.44万立方米。

该矿山为新设矿山，未消耗资源储量。综上，评估基准日保有资源储量即为上述备案的保有资源储量83.08万立方米。

根据委托方介绍及《关于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剥离物及尾泥综合利用方案的说明》，矿区剥离物为粉质粘土，可往建设土方回填土、客土方向进行综合利用，矿区开采剥离量 41.82 万立方米。

本次参与评估的保有资源储量即出让收益评估利用资源储量为拟设置采矿权范围内建筑用砂累计查明资源量 83.08 万立方米，综合利用粉质粘土剥离量 41.82 万立方米。

注：按《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试行），“评估利用资源储量”为不进行可信度系数调整的参与评估的保有资源储量，为与可采储量计算过程中涉及的采用可信度系数调整的“评估利用资源储量”（对应设计利用资源储量）相区别，将前者称为“出让收益评估利用资源储量”（即参与评估的保有资源储量），后者称为“评估利用资源储量（调整后）”（即可信度系数调整后的评估利用资源储量）。

## 12.2 评估利用资源储量（调整后）

评估利用资源储量（调整后）（即可信度系数调整后的评估利用资源储量）是计算可采储量的基础，根据《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试行），可采储量应根据矿山设计文件或设计规范的规定进行确定。

根据《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简单勘查或调查即可达到矿山建设和开采要求的无风险的地表出露矿产（建筑材料类矿产等），估算的内蕴经济资源量（即 333 类型资源量）均视为（111b）或（122b），全部参与评估计算，因此本次评估推断资源量不再进行可信度系数调整，评估利用资源储量按以下公式计算。

评估利用资源储量（调整后）建筑用砂矿石量 83.08 万立方米，粉质粘土剥离量 41.82 万立方米。

## 12.3 开采方式

依据《开发利用方案》该矿采用由上而下，分水平台阶开采，公路开拓-汽车运输的开拓方式。

## 12.4 产品方案

依据《开发利用方案》，本矿山产品方案为建设用砂砂精矿。根据委托方介绍及《关于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剥离物及尾泥综合利用方案的说明》，剥离物为粉质粘土，可往建设土方回填土、客土方向进行综合利用。故本次产品方案确定为建设用砂砂精矿及综合利用粉质粘土。

## 12.5 开采技术指标



### 12.5.1 设计损失量

依据《开发利用方案》该矿设计开采储量为 79.07 万立方米，则其设计损失量为 4.01 (83.08-79.07) 万立方米。

依据《开发利用方案》及《关于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矿区建设用砂矿剥离物及尾泥综合利用方案的说明》，开采剥离量为 41.82 万立方米，未设计损失量。

故本次评估建筑用砂矿设计损失量为 4.01 万立方米，综合利用粉质粘土设计损失量为 0 万立方米。

### 12.5.2 采矿回采率

根据《开发利用方案》设计回采率为 98%，确定本次评估采矿回采率为 98%。

### 12.6 可采储量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利用的可采储量计算如下：

评估利用可采储量=（评估利用资源储量—设计损失量）×采矿回采率

建筑用砂可采储量矿石量=（83.08—4.01）×98%≈77.49（万立方米）

综合利用粉质粘土可采储量=（41.82—0）×98%≈40.98（万立方米）

评估利用可采储量计算详见附表二。

### 12.7 生产规模

依据《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拟建、在建矿山采矿权评估，评估生产能力可以根据相关管理文件核准的生产能力确定或依据经审批或评审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确定。

本次评估矿山为拟建矿山，根据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 2020 年 11 月编制的《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该《开发利用方案》已经评审，《开发利用方案》设计的生产规模为 20.00 万立方米/年，故本次评估依据《开发利用方案》确定矿山生产规模为 20.00 万立方米/年。

### 12.8 矿山服务年限核定

服务年限计算公式：

$$T = \frac{Q}{A \cdot (1 - \rho)}$$

式中：T—— 矿山服务年限；

Q—— 可采储量（77.49 万立方米）；

A—— 矿山设计生产能力（20.00 万立方米/年）；

$\rho$  ——废石混入率 (依据《开发利用方案》确定为 1%)

$$T=77.49 \div 20.00 \div (1-1.00\%) \approx 3.91 \text{ 年}$$

本次评估矿山服务年限为 3.91 年,采用收入权益法不设建设期,故本次评估计算期为 2020 年 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 13. 经济参数的选取和计算

#### 13.1 产品销售收入

##### 13.1.1 产品销售价格

根据《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 (CMVS30800-2008)》,确定评估用的产品价格,应有充分的历史价格信息资料,并分析未来变动趋势,确定与产品方案口径相一致的、评估计算的服务年限内的矿产品市场价格。

依据《开发利用方案》,湛江地区建设用砂矿价格波动较大,矿山含税交货销售价格区间为 107~209 元/立方米,《开发利用方案》设计矿山含税交货价格为砂精矿 167 元/立方米,折合 115 元/吨。

依据《关于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剥离物及尾泥综合利用方案的说明》,该矿区剥离物为粉质粘土,当地粘土多用作砖瓦用粘土矿、陶器用粘土矿和陶瓷用高岭土矿。根据取样测试,该层粘土工业指标不达标且选矿成本高,不适合上述矿种。根据评估人员调查了解,该类粘土不含税销售价格在 25 元/立方米左右。

评估人员参考《开发利用方案》及对当地建筑用砂市场进行调查了解,经综合分析,确定本次评估建设用砂砂精矿销售价格取值为含税价格 167 元/立方米,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147.79 元/立方米;粉质粘土销售价格取值为含税价格 25 元/立方米,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22.12 元/立方米。

##### 13.1.2 产品产量

根据《开发利用方案》,矿山年开采建筑用砂矿 20 立方米/年,原矿石体重 1.67 吨/立方米,原矿含沙率 81.05%,选矿回收率 90%,建筑用砂精矿体重为 1.45t/m<sup>3</sup>,则:

$$\text{年产砂精矿} = 20 \times 81.05\% \times 90\% = 14.59 \text{ (万立方米)}$$

综合利用粉质粘土在矿山服务年限内按照均匀采出的原则,计算得出年产量为 10.47 (40.98 ÷ 3.91) 万立方米

##### 13.1.3 产品销售收入

根据《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假设本矿生产的产品全部销售,计算正常年份销售收入,则

$$\begin{aligned} \text{正常年份销售收入} &= \text{产品产量} \times \text{不含税销售价格} \\ &= 14.59 \times 147.79 + 10.47 \times 22.12 \\ &= 2387.76 \text{ 万元。} \end{aligned}$$

### 13.3 采矿权权益系数

根据《矿业权评估确定指导意见》，在折现率为 8% 时，建筑材料矿产产品方案为原矿的采矿权权益系数为 3.5%~4.5%，采矿权权益系数根据矿体埋藏深度，地质构造复杂程度，矿石选冶性能，开采方式，水文工程地质条件及其他开采技术条件等因素确定。本次水文地质条件中等，环境地质条件中等，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采矿权权益系数取中高值，故本项目确定评估采矿权权益系数取 4.2%。

### 13.2 折现率

根据《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试行）》，折现率参照《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相关方式确定；矿产资源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参考国土资源部公告 2006 年第 18 号《关于实施〈矿业权评估收益途径评估方法修改方案〉的公告》，地质勘查程度为勘探以上的探矿权及（申请）采矿权价款评估折现率取 8%，地质勘查程度为详查及以下的探矿权价款评估折现率取 9%。

根据《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本次评估折现率采用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方式确定，其中包含了社会平均投资收益率。无风险报酬率即安全报酬率，通常可以参考政府发行的中长期国债利率或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来确定。风险报酬率是指在风险投资中取得的报酬与其投资额的比率。矿产勘查开发行业，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很多种，其主要风险有：勘查开发阶段风险、行业风险、财务经营风险、其他个别风险。

矿业权评估实务中，无风险报酬率通常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五年期存款基准利率确定。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决定，自 2014 年 11 月 22 日起下调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后不再公布五年期存款基准利率；自 2014 年 11 月 22 日、2015 年 3 月 1 日、2015 年 5 月 11 日、2015 年 6 月 28 日、2015 年 8 月 26 日、2015 年 10 月 24 日起人民币三年期存款基准利率分别下调 0.25%、0.25%、0.25%、0.25%、0.25%、0.25% 合计下调 1.50%。本次评估五年期存款利率按 2014 年 11 月 22 日前的基准利率 4.75% 调减（-1.50%）确定为 3.25%。

风险报酬率采用勘查开发阶段风险报酬率+行业风险报酬率+财务经营风险报酬率+其他个别风险报酬率确定。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对各项风险要素的分析,本次评估风险报酬率取值如下:

勘查开发阶段一生产矿山及改扩建矿山阶段风险报酬率:取值区间 0.15~0.65%。  
本次评估勘查开发阶段风险报酬率取值 0.50%。

行业风险报酬率:取值区间 1.00~2.00%,本次评估取值 1.50%;

财务经营风险报酬率:取值区间 1.00~1.50%,本次评估取值 1.25%;

其他个别风险报酬率:取值区间 0.50~2.00%,本次评估取值 1.50%。

综上所述,该采矿权评估项目风险报酬率取值为 4.75%,折现率按无风险报酬率(3.25%)+风险报酬率(4.75%)确定为 8%。

#### 14. 评估假设

本评估报告所称评估价值是基于所列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及下列基本假设而提出的价值意见:

14.1 采矿权评估以经评审备案的《储量核实报告》提交的储量为基础,储量计算准确可靠;

14.2 评估对象地质勘查工作程度及其内外部条件等仍如现状而无重大变化;

14.3 以产销均衡原则及社会平均生产力水平原则确定评估用技术经济参数;

14.4 所遵循的有关政策、法律、制度仍如现状而无重大变化,所遵循的有关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以及开发技术和条件等仍如现状而无重大变化;

14.5 以设定的资源储量、生产方式、生产规模、产品结构及开发技术水平以及市场供需水平为基准且持续经营;

14.6 在矿山开发收益期内有关产品价格及利率等因素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14.7 无其它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 15. 评估结论

本评估机构在尽职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的基础上,依据科学的评估程序,选取合理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参数,经估算“(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即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为 294.64 万元,另有综合利用粉质粘土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31.66 万元,共计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326.3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陆万叁仟元整(见附表 1)。

###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的确定

根据《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试行),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收入权益法评估时,应按其评估方法和模型估算评估计算年限内(333)以上类型(含)全部资源储量的评估值;按评估计算年限内出让收益评估利用资源储量(不含(334)?)与评估对象范围全部出让收益评估利用资源储量(含(334)?)的比例关系(出让收益评估利用资源储量涉及的(333)与(334)?)资源量均不做可信度系数调整),以及地质风险调整系数,估算评估对象范围全部资源储量对应的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计算公式如下:

$$P = \frac{P_1}{Q_1} \times Q \times k$$

式中:  $P$ —矿业权出让收益测算值

$P_1$ —估算评估计算年限内 333 以上类型全部资源储量的评估值

$Q_1$ —估算评估计算年限内的评估利用资源储量

$Q$ —全部评估利用资源储量,含预测的资源量(334)?

$k$ —地质风险调整系数

本次评估矿种为三类矿产,资源储量未涉及(334)?资源量,地质风险系数  $k=1$ ,评估计算年限内的评估利用资源储量( $Q_1$ )与全部评估利用资源储量( $Q$ )一致。故“(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评估价值即为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294.64 万元,另有综合利用粉质粘土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31.66 万元,共计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326.3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陆万叁仟元整。详见附表

**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计算:**根据湛江市自然资源局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发布的《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湛江市市县级发证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发布的公告》,石英砂(建筑用砂)原矿采矿权出让收益基准价为 1.13 元/吨·矿石可采储量,砖瓦用粘土矿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为 0.81 元/吨·矿石可采储量。该矿建筑用砂可采储量为 77.49 万立方米,体重为 1.67 吨/立方米;粉质粘土剥离物可采储量为 40.98 万立方米,体重参考砖瓦用粘土矿 1.95 吨/立方米。由于湛江市没有发布粉质粘土的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本次评估参考相近矿种砖瓦用粘土的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计算粉质粘土的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则(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为 210.96 ( $77.49 \times 1.67 \times 1.13 + 40.98 \times$

1.95×0.81) 万元。小于本次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326.30 万元。

## 16. 评估有关问题的说明

### 16.1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评估结论使用的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评估结果公开的，自公开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评估结果不公开的，自评估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超过有效期，需要重新进行评估，如果使用本评估结论的时间超过本评估结论使用的有效期，本公司对使用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 16.2 评估基准日后事项说明

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后发生的影响委托评估采矿权价值的期后事项，包括国家和地方的法规和经济政策的出台巨大变化等。本次评估在评估基准日后出具评估报告日期之前未发生委托评估采矿权价值的重大事项。在评估报告出具日期之后和本评估报告有效期内，如发生影响委托评估采矿权价值的重大事项，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报告。评估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采矿权评估价值。

## 17. 特别事项说明

17.1 本评估报告是以特定的评估目的为前提，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管理规定和有关技术经济资料，并在特定的假设条件下确定的采矿权价值。评估中没有考虑将采矿权用于其他目的可能对采矿权价值所带来的影响，也未考虑其他不可抗力可能对其造成的影响。如果上述前提条件发生变化，本评估报告将随之发生变化而失去效力。

17.2 本评估报告是在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下作出的，本公司及参加本次评估的工作人员与评估委托人及相关矿权人之间无任何利害关系。

17.3 评估委托人及相关矿权人对所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17.4 本评估报告书含有附表、附件，附表、附件构成本报告书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报告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5 对存在的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在评估委托人及采矿权人未做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17.6 本评估报告经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矿业权评估师签名，并加盖本公司公章后生效。

17.7 本次评估工作中评估委托人所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储量核实报告、开发利用方案及其相关评审文件等)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相关文件材料提供方应对所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承担责任。

17.8 本次评估矿产品价格是参照《开发利用方案》及对当地建筑用砂市场进行调查了解,依据《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CMVS30800-2008),不论采用何种方式确定的矿产品价格,其结果均视为对未来矿产品市场价格的判断。

17.9 依据经评审的《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及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提交的《关于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剥离物及尾泥综合利用方案的说明》,该矿的产品方案确定为建筑用砂砂精矿及综合利用粉质粘土,其中建筑用砂矿石量 83.08 万立方米,综合利用粉质粘土(剥离物)41.82 万立方米。该矿区剥离物为粉质粘土,当地粘土多用作砖瓦用粘土矿、陶器用粘土矿和陶瓷用高岭土矿。根据取样测试,该层粘土工业指标不达标且选矿成本高,不适合上述矿种。依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文件《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我省建筑石料资源保障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规字[2020]8号)及委托方要求,将综合利用粉质粘土(剥离物)纳入本次评估范围。

## 18.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

18.1 本评估报告只能服务于评估报告中载明的评估目的。

18.2 正确理解并合理使用评估报告是评估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18.3 本评估报告的所有权归评估委托人所有。

18.4 除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外,未征得本项目矿业权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同意,评估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18.5 本评估报告书的复印件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

## 19. 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

(本页以下无正文)

20. 评估人员

法定代表人：张 辉



项目负责人：冯 霖


1502201701047

项目复核人：张 辉


3702201600819

内蒙古科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





附表1

## (广东省) 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计算表

评估委托人：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评估基准日：2021年1月31日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合计	2021年2月-12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12月
1	生产年期		1	2	3	5
2	序号		0.92	1.92	2.92	3.91
3	原矿产量(万立方米/年)	78.27	18.33	20.00	20.00	19.94
4	含砂率		81.05%	81.05%	81.05%	81.05%
5	选矿回收率		90.00%	90.00%	90.00%	90.00%
6	砂精矿产量(万立方米/年)	57.10	13.37	14.59	14.59	14.54
7	精矿售价(元/立方米)		147.79	147.79	147.79	147.79
8	销售收入(万元)	8437.94	1976.40	2156.07	2156.07	2149.39
9	剥离物产量(万立方米)	40.98	9.60	10.47	10.47	10.44
10	粉质粘土矿售价(元/立方米)		22.12	22.12	22.12	22.12
11	销售收入(万元)	906.72	212.38	231.69	231.69	230.97
12	总销售收入(万元)	9344.65	2188.78	2387.76	2387.76	2380.35
13	折现系数(r=8%)		0.9319	0.8629	0.7989	0.7399
14	销售收入折现值(万元)	7768.96	2039.69	2060.29	1907.68	1761.31
15	收入权益系数		4.20%	4.20%	4.20%	4.20%
16	采矿权价值(万元)	326.30	85.67	86.53	80.12	73.97
17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326.30				

未估算(334)资源量, 采矿权评估价值即为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评估机构：内蒙古科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冯霖

制表人：赵玉

附表2

(广东省)雷州市纪家镇茶龙矿区建设用砂矿出让收益评估可采储量估算表

评估委托人：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评估基准日：2021年1月31日		单位：万立方米								
矿种	资源储量代码	累计查明资源储量(即保有资源储量)	可信度系数	评估利用资源储量(调整后)	设计损失量	回采率(%)	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生产规模(万立方米/年)	废岩土混入率(%)	服务年限(年)	本次评估计算年限(年)	备注
建筑用砂矿	控制的资源量	29.64	1.00	29.64								
	推断资源量	53.44	1.00	53.44	4.01	98.00%	77.49	20	1.00%	3.91	3.91	
小计		83.08		83.08								
粉质粘土	剥离物	41.82	1	41.82	0.00	98.00%	40.98	10.47				

评估机构：内蒙古科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冯霖

制表人：赵玉